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23039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仲裁执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仲裁所处的阶段：执行阶段；
-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为本次仲裁申请人；
- 3、仲裁涉及金额：本次股权回购仲裁事项涉及投资本金 16 亿元及其他费用；
- 4、仲裁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本案尚在执行阶段，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一、仲裁事项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受理了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起的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回购事项仲裁申请，并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出具了【2023】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386 号《裁决书》（以下简称“案涉裁决书”），裁决河南省漯周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支付股权回购价款 16 亿元，受让公司持有的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并偿付其他税费合计约 1,170 万元。详情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10 日、2023 年 3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提起禹亳公司股权回购仲裁的公告》、《关于收到禹亳公司股权回购仲裁通知书的公告》、《关于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回购仲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2022011、2023009）。

二、本次仲裁的执行进展

因河南省漯周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未按照上述裁决书约定的时间履行相关款项给付义务，公司向河南省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近日，公司收到法院出具的《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2023）豫16执76号】，决定立案执行。

三、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仲裁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案尚在执行阶段，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案执行进展，积极采取各项措施，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并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7日